

出口報單申報注意事項 及相關規定



財政部關務署 臺北關
Customs Administration, Ministry of Finance
Taipei Customs

報告人：業務一組/陳信慈

簡報大綱

- 統計方式代碼53及相關法規
- 統計方式代碼7M.9M及相關法規
- 申報出口報單注意事項
- 進出口C2報單檢附文件無紙化作業



統計方式代碼53

53-關稅法第 53條之貨物

關稅法第 53 條

- 1、貨樣、科學研究用品、工程機械、攝製電影、電視人員攜帶之攝影製片器材、安裝修理機器必需之儀器、工具、展覽物品、藝術品、盛裝貨物用之容器、遊藝團體服裝、道具，政府機關寄往國外之電影片與錄影帶及其他經財政部核定之類似物品，**在出口之翌日起一年內或於財政部核定之日期前原貨復運進口者，免徵關稅。**
- 2、前項貨物，如因事實需要，須延長復運進口期限者，應於復運進口期限屆滿前，以書面敘明理由，檢附有關證件，向原出口地海關申請核辦；其復運進口期限如原係經財政部核定者，應向財政部申請核辦。

出口貨物報關驗放辦法第15條

運往國外之貨樣、科學研究用品、工程機械、攝製電影、電視人員攜帶之攝影製片器材、安裝修理機器必需之儀器、工具、展覽物品、藝術品、盛裝貨物用之容器、遊藝團體服裝、道具，政府機關寄往國外之電影片與錄影帶及其他經財政部核定之類似物品，**擬原貨復運進口者，於出口報關時，應在出口報單上詳列品名、商標（牌名）、規格及數量等，並聲明在規定限期內仍將原貨復運進口。**

貨樣之統計方式？04或53？

04-無償之禮物、貨樣及廣告品

53-關稅法第 53條之貨物

貨樣、科學研究用品、工程機械、攝製電影、電視人員攜帶之攝影製片器材、安裝修理機器必需之儀器、工具、展覽物品、藝術品、盛裝貨物用之容器、遊藝團體服裝、道具，政府機關寄往國外之電影片與錄影帶及其他經財政部核定之類似物品。

貨樣是否
原貨復運進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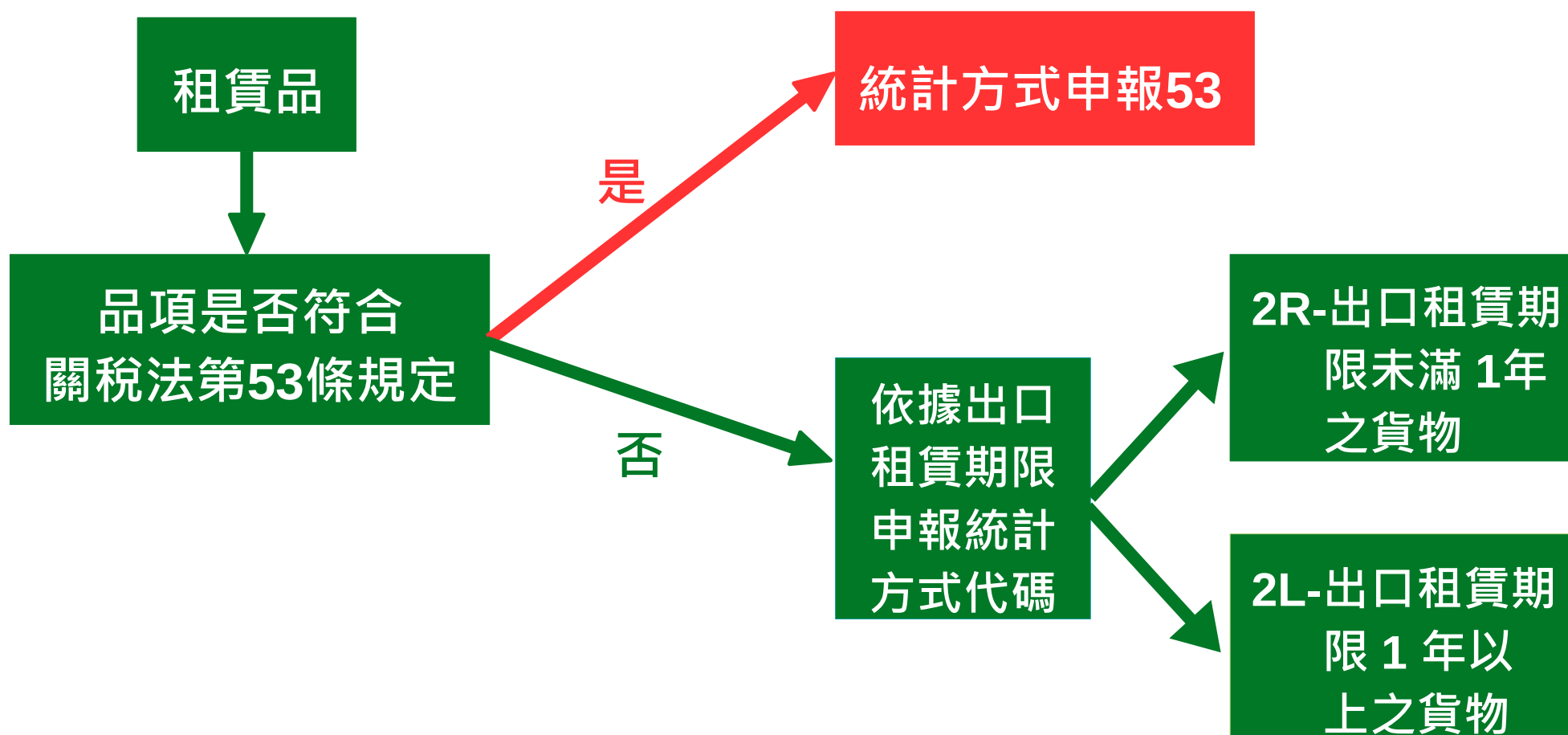
是

53

否

04

申報出口租賃品之統計方式



統計方式代碼 7M vs 9M

7M-國貨出口修理、裝配 (需再復運進口)

9M-退回國外修理、掉換或裝配之外貨

修理、裝配

7M-國貨出口修理、裝配/9M-外貨退回國外修理或裝配

調換

9M-外貨退回國外掉換

出口貨物報關驗放辦法第14條

運往國外修理、裝配或加工之貨物，於出口報關時，應在出口報單上**詳列品名、商標（牌名）、數量及規格**等，並聲明係運往國外修理、裝配或加工，同時**應敘明修理或裝配之損毀缺失情形**，或加工後之物品名稱、規格與數量，以作復運進口時查核之依據。

關稅法第37條

- 1、運往國外修理、裝配或加工之貨物，復運進口者，依下列規定，核估完稅價格：
 - 一、修理、裝配之貨物，以其修理、裝配所需費用，作為計算根據。
 - 二、加工貨物，以該貨復運進口時之完稅價格與原貨出口時同樣或類似貨物進口之完稅價格之差額，作為計算根據。
- 2、前項運往國外修理、裝配或加工之貨物，應於**出口放行之翌日起一年內復運進口**。如因事實需要，於期限屆滿前，得以書面敘明理由，向海關申請延長六個月；逾期復運進口者，應全額課稅。

調換

9M-外貨退回國外掉換

關稅法第51條

- 1、課徵關稅之進口貨物，發現損壞或規格、品質與原訂合約規定不符，由國外廠商賠償或調換者，該項賠償或調換進口之貨物，免徵關稅。但以在**原貨物進口之翌日起一個月內申請核辦**，並提供有關證件，經查明屬實者為限。
- 2、前項貨物如係機器設備，得於安裝就緒試車之翌日起三個月內申請核辦。
- 3、第一項賠償或調換進口之貨物，應自海關通知核准之翌日起六個月內報運進口；如因事實需要，於期限屆滿前，得申請海關延長之，其延長，以六個月為限。

關稅法施行細則第42條

- 1、依本法第五十一條規定退回國外調換之貨物報運出口時，海關應就納稅義務人依前條規定提供之申請書，核對相符或並查驗屬實後放行。
- 2、應退回國外調換之貨物經國外廠商聲明放棄無須復運出口者，應將原貨送海關查驗；其因體積或數量巨大笨重或其他特殊原因，運送確有困難者，得申請海關派員至該貨存儲地點查驗。如其全部或一部分尚有利用價值者，應重行估價徵稅。

進口貨物賠償、調換或短裝補運進口免稅申請書

調換

9M-外貨退回國外掉換

注意事項

需在原貨物進口之翌日起**一個月**內向進口單位申請核辦(如係機器設備，得於安裝就緒試車之翌日起三個月內申請核辦)，經核准後方可申報出口，出口報單之申請審驗方式需填報「8」(表示「申請文件審查」)，並提出該份申請書，經海關核對相符或並查驗屬實後放行。

一、本公司前進口貨物一批，有關資料如下：

申請日期： 年 月

進口日期	報單號碼	放行日期	試車日期
------	------	------	------

二、茲發現到貨有下列情形：品質規格不符、損壞、短裝。

	報單項次	貨名/品質規格	數量/單位	完稅價格	報備內容
原申報					
實到情形					

三、檢附證件：(一)原訂購合約：_____紙。(二)國外廠商同意調換賠償證明函件：_____紙。

(三)公證報告：_____紙。(四)其他文件：_____。

四、茲依據關稅法第51條規定，申請補運進口免稅。

進出口貨物查驗準則第20條規定，申請補運進口免稅。

五、不良品擬申請：退運出口、按殘值估稅、監視銷毀。

此 致
財政部關務署 關

申請人(即納稅義務人)：_____股份有限公司(蓋章)

地 址：_____

備註：

- 一、資料填列注意事項：(一)機器設備調換案件，於試車日期欄加註。(二)報單項次僅需填報原進口報單品質規格不符、損壞或短裝項次。(三)貨物損壞或短裝情形於報備內容欄內敘明。
- 二、賠償或調換進口之貨物應自通知核准之翌日起6個月內補運進口，如因事實需要，於期限屆滿前，得申請海關核准延長之，但以延長6個月為限。
- 三、應退回國外調換之貨物經國外廠商聲明放棄無須復運出口者，應將原貨送海關查驗；其因體積或數量巨大笨重或其他特殊原因，運送確有困難者，得申請海關派員至該貨存儲地點查驗。如其全部或一部分尚有利用價值者，應重行估價徵稅。
- 四、經依前揭規定送海關查驗或申請海關派員查驗，均應按海關徵收規費規則第3條規定徵收特別驗貨費。

----- (虛線以下由關員檢章) 本申請書1式2聯，第1聯為關員登報附原報單，第2聯交申請人憑以辦理復運進出口手續 -----

本案經核 與關稅法第51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40條至第42條規定相符，賠償或調換貨物報運進口時，准予核定免稅。

與進出口貨物查驗準則第20條第2項規定相符，短裝貨物補運進口時，准予核定免稅。

核准文號：財政部關務署 關 年 月 日 () 調換字第 _____ 號

有 關 報 單	核定單位章戳
復運出口報單：	
復運進口報單：	

申報出口報單注意事項-離岸價格

依「預報貨物通關報關手冊 - 出口篇」規範，申報「禮物、贈品、樣品、掉換、賠償、廣告品等」時，即使發票載明「NCV」(No Commercial Value)，亦應申報其實際價格，不得申報「NCV」、「FOC」(Free of Charge)或「0」。

FOB

	單價(USD)	數量(PCE)
A	100	10
A(SAMPLE)	100(F.O.C.)	1
TOTAL	USD 1,100	



申報出口報單注意事項-單價條件代碼

商業發票所列單價非為實際交易條件下之金額時，分別將單價所示之條件及單價填報至(30)及(36)欄。

例如：商業發票所列實際交易條件雖為 CIF，惟其單價係以不含運費、保險費攤計在內之方式列示時(如習稱之FOB 單價)，則(30) 欄填報 FOB，(36)欄填報 FOB 條件下之單價。

CIF

	單價(USD)	數量(PCE)
A	100	10
B	200	10
保險費(INSURANCE)	10 (USD)	
運費(FREIGHT)	90 (USD)	
TOTAL	USD 3,100	

單價條件代碼(30)		FOB
單價 (36)	幣別	
	金額	
A	USD	100
B	USD	200

進出口C2報單檢附文件無紙化作業

為簡化程序並加速通關，海關已完成「進出口C2報單檢附文件無紙化作業」建置，進出口報單經核列C2無紙化通關者，報關業者得以連線傳輸需檢附文件之電子檔，如裝箱單、發票、型錄、商標及其他證明文件，取代人工遞送紙本資料辦理通關。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Taipei Customs website interface. At the top, there is a navigation bar with links for '網站導覽', '聯絡我們', '常見問答', and 'English'. Below this is the Taipei Customs logo and name in Chinese and English. A search bar is located on the right side. The main content area features a large banner for 'E化沖退稅' (E-paperless tax refund) with a list of benefits: '省時' (5-7 days), '省力' (online completion), 'E起愛地球' (eco-friendly), '線上送件' (online submission), and '快速退稅' (fast refund). Below the banner is a '主題專區' (Special Topics) section with five icons: '優質企業(AEO)專區', '外銷品沖退稅專區', '快速貨物通關專區', 'C2無紙化專區'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and '緝毒犬專區'.

報告完畢



財政部關務署 臺北關
Customs Administration, Ministry of Finance
Taipei Customs